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敬啟者：

**摩根宜安亞洲債券基金／摩根宜安亞洲基金／
摩根宜安環球新興市場基金／摩根宜安港元債券基金
(各稱及統稱「信託基金」)**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信託基金將由2018年9月10日（「生效日期」）起作出以下更改。

1. 澄清摩根宜安亞洲債券基金及摩根宜安港元債券基金之投資政策

摩根宜安亞洲債券基金目前之投資政策乃透過一個主要投資於亞太區（日本除外）之債券之投資組合，以提供予投資者長期資本增長（以港元計算）。摩根宜安港元債券基金目前之投資政策乃透過一個主要投資於以港元計值之債券之投資組合，以提供予投資者長期資本增長（以港元計算）。

以上投資政策將作修訂，以澄清各信託基金之投資組合主要投資之債券包括政府及企業債券。修訂之詳情載於隨附之附錄一。

2. 加強摩根宜安亞洲基金及摩根宜安環球新興市場基金之投資限制及指引

有關適用於摩根宜安亞洲基金及摩根宜安環球新興市場基金之投資限制及指引的披露將作加強，以載明該等每一項信託基金均不可將其資產淨值10%以上直接或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及／或B股。修訂之詳情載於隨附之附錄一。

上文第1及2段所載修訂將不會改變信託基金的管理方式。信託基金之收費水平及風險取向並無更改。

信託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將作更新，以反映上述修訂、加強有關中國市場及與滬港通及深港通相關的風險之風險披露以及反映部分一般更新。

閣下可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作為信託基金之行政人）之註冊辦事處¹，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www.jpmorganam.com.hk²，免費索取信託基金現行的基金說明書。已更新之基金說明書將於生效日期或之後提供。

¹ 行政人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21樓。

² 此網頁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信託基金之經理人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摩根退休金服務，電話：(852) 2978 7588。

JF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likely '廖卓慧'.

香港機構業務總監

廖卓慧

謹啟

2018年8月10日

附錄一

1. (a) 摩根宜安亞洲債券基金

摩根宜安亞洲債券基金之投資政策將作如下修訂，相關更改已作出標示，以便閣下參閱：

「本信託基金之投資政策乃透過一個主要投資於亞太區（日本除外，包括但不限於澳洲、香港、韓國、馬來西亞、新西蘭、新加坡和泰國）之債券（包括政府及企業債券）之投資組合，以提供予投資者長期資本增長（以港元計算）。」

(b) 摩根宜安港元債券基金

摩根宜安港元債券基金之投資政策將作如下修訂，相關更改已作出標示，以便閣下參閱：

「本信託基金之投資政策乃透過一個主要投資於以港元計值之債券（包括政府及企業債券）之投資組合，以提供予投資者長期資本增長（以港元計算）。」

2. (a) 摩根宜安亞洲基金

摩根宜安亞洲基金之投資限制及指引將作如下修訂，相關更改已作出標示，以便閣下參閱：

「本信託基金所持以亞太區（日本及香港除外）為基地或主要在當地經營之公司之證券的價值，不可少於其非現金資產之70%。」

本信託基金不可將其資產淨值10%以上直接或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及／或B股。倘本信託基金於中國A股及／或B股之投資政策有所改變，本基金說明書將予以修訂，並在任何適用監管規定要求的情況下，向單位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或積金局或證監會要求之其他期限）之事先書面通知。」

(b) 摩根宜安環球新興市場基金

摩根宜安環球新興市場基金之投資限制及指引將作如下修訂，相關更改已作出標示，以便閣下參閱：

「本信託基金所持以環球新興市場為基地或主要在當地經營或其收入主要源自當地之公司之證券的價值，不可少於其非現金資產之70%。」

本信託基金不可將其資產淨值10%以上直接或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及／或B股。倘本信託基金於中國A股及／或B股之投資政策有所改變，本基金說明書將予以修訂，並在任何適用監管規定要求的情況下，向單位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或積金局或證監會要求之其他期限）之事先書面通知。」

根據規例中附表一第16條以有效貨幣風險水平計算，本信託基金持有的港元貨幣投資項目必須最少佔本信託基金資產之30%。」